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存在解除质押及质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 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刘年新	是	30,000,000	7.70%	1.71%	否	2022/7/12	n/a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刘年新	是	20,000,000	5.13%	1.14%	否	2022/7/21	n/a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0	12.83%	2.85%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是按照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 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解除质押后，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年新	389,705,180	22.19%	378,620,000	328,620,000	84.33%	18.71%	14,914,820	4.54%	11,085,180	100.00%

陈远芬	5,681,298	0.32%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395,386,478	22.51%	378,620,000	328,620,000	83.11%	18.71%	14,914,820	4.54%	11,085,180	100.00%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是按照2022年12月19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年新	是	30,000,000	7.70%	1.71%	否	否	2022/9/21	n/a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刘年新	是	20,000,000	5.13%	1.14%	否	否	2022/12/16	n/a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50,000,000	12.83%	2.85%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是按照2022年12月19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

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年新	389,705,180	22.19%	328,620,000	378,620,000	97.16%	21.56%	14,914,820	4.54%	11,085,180	100.00%
陈远芬	5,681,298	0.32%	0	0	0.00%	0	0	0	0	0
合计	395,386,478	22.51%	328,620,000	378,620,000	95.76%	21.56%	14,914,820	4.54%	11,085,180	100.00%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是按照2022年12月19日公司总股本计算。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及质押股数一致，仅为质权人变更，质权人由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变更为其股东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融资款项用途未发生变更，用于自身资金需求，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个人资产。

2、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 32,862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84.3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71%。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以其自有资金偿还等方式归还质押借款。

3、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基本信息

刘年新先生，男，中国籍，住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最近三年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为刘年新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本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陈远芬女士，女，中国籍，住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最近三年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的配偶。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4、目前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质押展期或追加其他担保等措施来化解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5、股份质押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质押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0日